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ans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民 信 國 際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56)

**於2021年12月1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日期為2021年11月25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規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1年12月16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已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寶德隆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之監票機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股份數目 (佔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建議增加法定股本	28,803,442 (100%)	0 (0%)
2.	批准建議按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1)股股份獲發三(3)股供股股份的基準進行供股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28,803,442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由於上述決議案均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均按股數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共有52,881,180股已發行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投票。根據GEM上市規則及誠如通函所述，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王嘉雯女士（實益擁有本公司4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6%）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姚汝壑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400,000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6%）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2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數目為52,081,18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98.48%。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0.29(1)條所載於會上就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其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代表董事會
民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兼
署理行政總裁
張立維

香港，2021年1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立維先生（主席兼署理行政總裁）、關嘉文先生、王嘉雯女士及姚汝壑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子敬先生、王榮騫先生及黃纓喻女士。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2)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登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mansionintl.com。